

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的首單交易額外年利率優惠（「優惠」）

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包括股票掛鈎投資及結構性票據，之全新客戶/特選客戶可享以下優惠：

指定結構性 投資產品優惠	首單交易達 指定金額	備註
<p>5% 額外1個月年利率優惠 (適用於首單交易 達指定金額)</p>	<p>HK\$300,000 或以上適用於 股票掛鈎投資</p> <p>HK\$500,000 或以上適用於 結構性票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惠只適用於該項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的首次派息，本行將於2025年11月30日或之前存入合資格客戶之戶口。 ■ 於推廣期內，每位合資格客戶可享優惠乙次。

推廣期：2025年9月1日至9月30日

優惠須受條款及細則約束。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於以下章節所述優惠之推廣期為2025年9月1日至9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2. 優惠只適用於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之客戶，即客戶以個人名義、聯名形式開立之戶口，但不包括本行之中小企業理財客戶、商業銀行客戶及私人銀行客戶(「客戶」)。
3. 如客戶之交易金額為非港元，其交易金額將根據本行於交易日當天所決定之有關外幣兌換率換成港元後，再作計算優惠之用。
4. 在滿足一般條款及細則下，推廣期內每位客戶只可享有優惠乙次。
5. 若客戶同時獲享其他推廣優惠，本行保留批准客戶之全部或部分優惠之權利。
6. 此等條款及細則中列出之每項銀行產品或服務均受相關資格、申請過程及產品條款和細則所約束。有關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
7. 額外年利率優惠是依照先到先得的原則分發。僅首1,000名合資格客戶(如下所定義)可獲得相關額外年利率。
8. 本行保留決定有關產品/服務優惠所適用之計算方法之權利(如適用)。
9.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終止上述優惠及更改上述任何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中英文版之內容如有任何歧義，在任何情況下概以英文版為準。

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的首單交易額外年利率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1. 優惠只適用於以下客戶(統稱「合資格客戶」)：
 - i. 全新客戶：於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內，於本行新開立股票掛鈎投資或債券戶口之客戶及於2025年8月31日或之前，從未進行相關股票掛鈎投資或結構性票據交易。客戶於開立股票掛鈎投資或債券戶口時，必須於過往6個月內未曾於本行持有相關之股票掛鈎投資或債券戶口；或

- ii. 特選客戶1：客戶已於2025年8月31日或之前開立股票掛鈎投資或債券戶口並於推廣期內進行相關股票掛鈎投資或結構性票據前的過往12個月內未曾進行任何相關股票掛鈎投資或結構性票據交易。
 - iii. 特選客戶2：持有的股票掛鈎投資或結構性票據於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以實物結算。
2. **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的首單交易額外年利率優惠(「優惠」)(5%年利率)**：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的首單股票掛鈎投資或結構性票據交易金額達指定交易金額，則可獲享額外1個月年利率優惠。以下例子僅供說明：假設首單股票掛鈎投資交易金額達HK\$300,000或以上，該客戶可於首次派息獲享5%額外1個月年利率優惠。
3. 本行將於**2025年11月30日或之前**根據以下之次序將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之額外年利率存入合資格客戶之個人或聯名港幣/美元戶口：一)交易結算戶口、二)綜合存款戶口、三)月結單儲蓄、四)存摺儲蓄或五)支票戶口。
4. 客戶相關之股票掛鈎投資或債券戶口必須於存入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之額外年利率時仍然有效及沒有被停止運作，否則客戶將不能享有該指定結構性投資產品之額外年利率。

重要提示

股票掛鈎投資及結構性票據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結構性產品。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並經考慮閣下的財務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否則閣下不應投資在該產品。

股票掛鈎投資之投資風險聲明

- 股票掛鈎投資產品價格或價值有時會大幅波動。股票掛鈎投資產品價格或價值可升亦可跌，甚至會變得毫無價值。股票掛鈎投資產品的認購、買賣未必會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虧損。因此，投資者在進行股票掛鈎投資產品交易之前，應仔細考慮本身的財務狀況及投資目標，以確定該等交易是否適合。
- 非保本：股票掛鈎投資產品並不保本。假如參考資產的價格與您所預期背道而馳，您將蒙受損失。在極端的情況下，您可能損失全部投資款項。
- 潛在回報有上限：股票掛鈎投資產品的潛在回報可能限於發行商所預設的一個上限。
- 發行商的信用風險：當您買入股票掛鈎投資產品，您倚賴其發行商的信用可靠性。假如發行商違債或無償債能力，不論參考資產的表現如何，您只能倚賴您的分銷商，代您以無抵押債權人身份向發行商提出申索。
- 並無抵押品：股票掛鈎投資產品並無以任何資產或抵押品作抵押。
- 有限度的莊家活動：發行商可能為其股票掛鈎投資產品提供有限度的莊家活動。但假如您嘗試於到期前，透過發行商所提供的莊家活動出售有關股票掛鈎投資產品，您所收取的款項可能遠低於最初的投資金額。
- 與投資參考資產並不一樣：於投資期內，您對參考資產無任何權利。參考資產的市價變動，未必會導致股票掛鈎投資產品的市值及/或潛在分派，出現相應變動。
- 利益衝突：股票掛鈎投資產品的發行商可能擔當不同的角色，例如：安排人、市場代理人及計算代理。該發行商、其附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所擔當的不同角色，可能會引致利益衝突。

結構性票據之投資風險聲明

- 投資涉及風險。結構性票據之價格有時會非常波動，在最壞的情況下，投資者可能損失全部的投資的款項。結構性票據買賣具有其潛在風險，故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損失。
- 投資者應考慮其本身的投資目標、投資經驗、財務狀況及風險承受程度。
- 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之前，應審慎閱讀有關銷售文件，尤其是當中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投資政策和風險因素，以及最新之財務業績資料，而投資者就任何投資決定尋求獨立的財務意見是可取的。

註

- 本文件/網頁並不構成對未來價格變動的任何預測。
- 投資者應考慮其本身的投資目標、投資經驗、財務狀況及風險承受程度。
- 本文件/網頁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